

合肥市教育局文件

合教〔2019〕141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德育工作的指导意见

各县（市）区教育局主管部门，各市管学校：

为了贯彻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落实全国学校思政课教师座谈会精神，健全立德树人落实机制，现就进一步加强我市中小学德育工作提出如下指导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线，坚持为党育人、为国育

才，引导学生坚定共产主义理想，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信念和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逐步成长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工作目标

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提升德育内涵为核心，创新工作手段和方法，完善德育工作长效机制，全面提升德育工作水平，提高学生思想水平、政治觉悟、道德品质，促进学生全面健康成长。

（三）基本原则

1. 坚持正确方向。坚持党对学校的全面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牢牢把握学校思想政治和德育工作主导权，保证中小学成为坚持党的领导的坚强阵地。

2. 坚持遵循规律。符合学生年龄特点、认知规律和教育规律，注重学段衔接和知行合一，强化道德实践、情感培育和行为习惯养成，努力增强德育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

3. 坚持协同配合。发挥学校主导作用，引导家庭、社会增强育人责任意识，努力形成全员育人、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的工作格局和家庭、学校、社会协调一致的育人合力。

4. 坚持常态开展。推进德育工作制度化常态化，创新途径和载体，将中小学德育工作要求贯穿融入到学校各项日常工作中，努力形成一以贯之、久久为功的德育工作长效机制。

二、把握新时代德育新要求

（一）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各县（市）区教育主管部门和中小学要加强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学习教育，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学习教育，引导学生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领会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加强中国历史特别是近现代史教育、革命文化教育、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宣传教育、中国梦主题宣传教育、时事政策教育，教育引导树立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立志肩负起民族复兴的时代重任。

（二）加强爱国主义教育。各县（市）区教育主管部门和中小学要加强爱国主义精神教育，加强国情教育、国家安全教育、民族团结教育，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增强人类命运共同体意识，利用我国改革发展的伟大成就、重大历史事件纪念活动、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中华民族传统节庆、国家公祭仪式等增强学生的爱国主义情怀和意识，教育引导热爱和拥护中国共产党，立志听党话、跟党走，立志扎根人民、奉献国家。

（三）加强品德修养教育。各县（市）区教育主管部门和中小学要落实《中小学生守则》（2015 年修订），加强公民意识教育，培养公民美德，发扬社会公德，增强国家认同。深入开展法治教育、诚信教育、文明礼仪教育、廉洁教育等，培养学生正确的价值观念和高尚的道德情操，教育引导将社会主义核心价

价值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把握好国家层面的价值目标，深刻理解社会层面的价值取向，自觉遵守公民层面的价值准则，踏踏实实修好品德，成为有大爱大德大情怀的人。

（四）加强生态文明教育。各县（市）区教育主管部门和中小学要加强节约教育和环境保护教育，开展大气、土地、水、粮食等资源的基本国情教育，帮助学生了解祖国的大好河山和地理地貌，开展节粮节水节电教育活动，推动实行垃圾分类，倡导绿色消费，帮助学生养成勤俭节约、低碳环保、自觉劳动的生活习惯，形成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教育引导树立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生态文明理念，增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意识。

（五）加强心理健康教育。各县（市）区教育主管部门和中小学要开展了解自我、尊重生命、学会学习、人际交往、情绪调适、升学择业、人生规划以及生活和社会适应等教育，落实《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指导纲要》（2012 年修订），普及心理健康知识，帮助学生树立心理健康意识，了解心理调节方法，认识心理异常现象，掌握心理保健常识和技能，加强生命教育和青春期教育，教育引导增强调控心理、自主自助、应对挫折、适应环境的能力，培养良好心理品质，为健康成长和幸福生活奠定基础。

三、高效推进实施

（一）分学段有序推进。各县（市）区教育主管部门要加强

各学段德育工作交流贯通，实现优势互补、经验共享，积极构建各学段纵向衔接、课内课外横向贯通、符合学生认知和成长规律的德育实施体系。各中小学要根据学段特点、学校特色及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制定学段目标、年级目标，科学合理地确定德育内容，采取有效德育形式，从细微处落实德育要求，将寓教于乐与生活、学习等方面养成教育融为一体。九年一贯制学校、完全中学要设定一体化德育目标，积极构建一体化德育课程。

（二）构建课程实施体系。各中小学要加强和改进德育课程教育教学，把《道德与法治》《思想政治》作为核心课程，精心设计教学内容，优化教学方法。要重视课程德育，充分发挥各学科尤其是语文、历史等统编教材学科育人价值，开展学科德育优秀案例和课例评选、展示、交流和研讨活动。要落实心理健康教育课时。用好《中小学人文与科学素养读本》和《廉洁文化读本》，挖掘“合肥好人”、包公文化等地方资源，积极开发校本德育课程，落实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教材、进课堂。

（三）加强学校文化建设。各中小学要提炼学校办学理念，结合美丽校园和文明校园创建活动，因地制宜建设积极向上、格调高雅的校园文化。要加强校园图书馆、校史室等文化载体建设，设计符合教育规律、体现学校特点和办学理念的校徽、校训、校规、校歌、校旗等校园文化标志，创办校报、校刊。积极建设班级文化，打造“美丽班级”。组织开展主题明确、内容丰富、形

式多样、吸引力强的教育活动，加强学生社团建设。引导学生合理使用网络，打造清朗的校园网络文化。

（四）开展实施策略研究。市、县（市）区教育主管部门要成立德育研究中心，配备专职德育教研员，开展德育教研活动，创新德育工作的途径和方法，定期总结交流研究成果。各县（市）区教育主管部门和中小学要加强德育实施策略研究和经验成果的总结推广。中小学要组织专门力量开展德育班主任工作研究。课程德育、健康与体育、美育、劳动教育、家校共育创新实验区和实验学校，要积极探索可推广复制的工作策略和有效途径，推进建立立德树人落实机制和德智体美劳全面教育体系建设。

（五）完善协同育人机制。各县（市）区教育主管部门和中小学要积极争取家庭、社会共同参与和支持学校德育工作，要加强对家庭教育的指导，推进家校共育。要加强共青团、少先队建设，发挥共青团、少先队在学校德育工作中的作用，落实《少先队活动课程指导纲要（试行）》，保障少先队活动时间。要主动联系宣传、政法、公安、司法、文化、共青团、妇联、关工委、卫健委等部门、组织，整合社会教育资源，搭建社会育人平台，形成育人合力。

四、加强队伍建设

（一）培育一支优秀的思政课教师队伍。各县（市）区教育主管部门和中小学要强化思政课教师在加强学生理想信念教育

中的关键地位，配齐建强思政课专职教师队伍，建设一支专职为主、专兼结合、数量充足、素质优良的思政课教师队伍。要通过开展多种形式的集中研讨，定期举办集中培训，建立集体备课制度等方式着力提升思政课教师“内功”，让思政课教师真学、真懂、真信、真用，自觉坚持马克思主义基本立场、观点和方法，提高思政课教师整体素质。

（二）建设一支专业的班主任队伍。各县（市）区教育主管部门和中小学要强化班主任是学校德育工作的主力军意识，依据《中小学班主任工作规定》，健全完善班主任培训、管理、考核、激励机制，保障班主任待遇和权利，每学年至少组织 1 次班主任培训，提升班主任业务素养和心理健康教育能力。每年开展班主任基本功大赛和主题班会课展示等活动，发挥名班主任工作室示范与辐射作用，提高班主任队伍建班育人水平。

（三）打造一支善育人的教师队伍。各县（市）区教育主管部门和中小学要强化教师作为学生健康成长的领路人意识，加强师德师风建设，贯彻落实《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建立各层级骨干教师、学科带头人、名师、教育家型教师的梯队成长机制。要提高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加强教师理想信念教育，引导教师准确理解和把握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深刻内涵，以德施教、以德育德，坚持教书与育人相统一。

（四）稳定一支高素质管理队伍。各县（市）区教育主管部

门和中小学要强化校长是学校德育第一责任人意识，校长要亲自抓德育工作，规划、部署、推动学校德育工作落到实处。要明确分管德育的校长，配齐配好专职德育干部，形成一支由校长、分管校长、中层管理人员、专职德育干部、班主任、心理健康教师等组成的稳定的德育队伍。加大德育干部培训力度，每年至少组织 1 次培训。每所学校至少要配备一名专兼职心理健康教师，心理健康教师享受班主任同等待遇。

五、重视实践活动

（一）落实综合实践活动课程。各县（市）区教育主管部门和中小学要落实《中小学综合实践活动课程指导纲要》，开足开齐综合实践活动课程，并列入课表。小学 1-2 年级平均每周不少于 1 课时，3-6 年级和初中平均每周不少于 2 课时，高中须学完 14 个必修学分，其中志愿服务 2 学分，三年不少于 40 小时。各中小学要加强对综合实践活动课程的精心组织、整体设计和综合实施，不断提升课程实施水平，为每个学生建立综合实践活动评价档案，作为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的重要依据。

（二）加强校外活动场所管理。推进示范性综合实践基地建设。各县（市）区教育主管部门要加强青少年活动中心监管，落实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严格场馆建设和设施设备管理规定，规范资金使用和收费管理，加强活动设计和组织实施。要做好中小学教学和校外活动场所活动的统筹安排和有效对接，活动计划要

列入学校教学计划，活动要覆盖到初三及以下各年级。要坚持普及性活动为主，特长类活动为辅，严禁开展英语培训、作文训练、文化课补习、学科竞赛等活动。

（三）整合开发社会资源。各县（市）区教育主管部门和中小学整合校外素质教育基地、研学旅行基地等校内外资源为综合实践活动课程、研学旅行、劳动教育等创造条件，要充分挖掘利用社会资源，建立多类型、多主题的校外教育基地，依托校外教育基地广泛开展有益于学生身心发展的实践活动。鼓励校外教育基地开发特色课程，推进实践活动课程化。

六、夯实条件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县（市）区教育主管部门和中小学要把德育工作作为教育系统党的建设的重要内容，纳入教育发展规划和学校工作计划，加强指导与管理。学校党组织要充分发挥政治核心作用，切实加强对学校德育工作的领导，把握正确防线，推动解决重要问题，要将德育工作经费纳入经费年度预算，完善党建带团建机制。

（二）完善管理机制。各县（市）区教育主管部门和中小学切实转变观念，树立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的理念，推动立德树人机制的建立和落实，要把德育工作摆在各项工作的首位。各县（市）区教育主管部门要完善行政推动、教研指导、学校主体的德育工作体系，中小学要建立党组织领导、校长负责、群团组

织参与、家庭社会联动的德育工作机制。

（三）加强督导评价。各县（市）区教育局主管部门要加强对德育工作开展情况的考核评价，依托全市中小学立德树人工作情况监测与评估系统完善区域德育工作评价体系，将学校德育工作情况纳入对学校督导内容。中小学要将学生品德评价纳入综合素质评价体系，建立学生综合素质档案。市教育局定期开展优秀班主任、优秀德育工作者和德育工作先进集体表彰，各县（市）区教育局主管部门和中小学要完善相应的表彰激励机制。



（此件主动公开）